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五指山市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的2025年五指山市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五指山市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属于（农、林、牧、渔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南京拜斯特消毒杀虫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0人，营业收入为1210万元，资产总额为45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拜斯特消毒杀虫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8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证 明

南京拜斯特消毒杀虫服务有限公司：

为落实好财政部和工信部出台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依据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经审核认定，南京拜斯特消毒杀虫服务有限公司符合商务服务类小型企业划型标准。

特此证明（此证明仅用于该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南京市雨花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4月4日



海南省政采网智慧云平台 (HNZJ) 2025-4-16 16:24:41
南京拜斯特消毒杀虫服务有限公司